

浦江县医疗保障中心原有医保系统维护项目政府采购项目

实施单一来源采购的专家论证意见

2020 年 12 月 2 日

基 本 情 况	
采购单位名称(公章)	浦江县医疗保障中心
采购单位地址	浦江县丰安路 100 号
采购单位传真号码	0579-89392672
拟定供应商名称	浙江网新恩普软件有限公司
拟定供应商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一路 18 号浙大网新软件园 A 座 12 楼
专 家 论 证 意 见	1、浦江县医疗保障中心原有医保系统由浙江网新恩普软件有限公司开发, 为保证系统的运行稳定, 安全可靠, 后期只能由浙江网新恩普软件有限公司进行维护。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4]28 号) 第十一条规定, 若更换服务主体将导致在现有的经济和技术条件下, 无法保证与原有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要求, 且会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度增加或原有投资损失。 综上所述, 建议浦江县医疗保障中心原有医保系统维护项目政府采购项目实施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拟定浙江网新恩普软件有限公司为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
专家 签名	